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600211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偵查員蔡孟宏
電話：05-2221363；752-2772
傳真：05-221062
電子信箱：x3kjqkhe@mail.ccpb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警刑大二字第11453307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4R113478_1145717273.pdf (114R113478_1_14140418513.pdf)

主旨：請運用各單位既有通路強化「假檢警詐騙」案類識詐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4年8月11日內授警字第114087873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經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分析114上半年（1至6月）「假檢警詐騙」發生數計2,713件、財損計53億1,162萬餘元，被害人相關分析如下：
 - （一）性別：以女性為主（占68.8%），男性次之（占31.2%）。
 - （二）年齡：以60至69歲最多（占30.2%），50至59歲次之（占26.1%）。
 - （三）職業：以退休人員（占22.9%）最多，家管次之（14.5%）。
 - （四）受話管道：以行動電話有顯號最高（占46.0%），行動電話未顯號次之（占43.9%）。

北興國中 114/08/14



1140004984

(五)冒用機構：以戶政事務所最高（占23.2%），金融機構次之（占19.2%）。

(六)交付方式：以交付金融卡最多（占57.4%），當面交付次之（占23.9%）。

三、綜上，「假檢警詐騙」高發族群為50歲以上高年齡、退休或家管女性，以冒用機構戶政事務所及金融機構等主，被害人交付方式則以交付金融卡及面交為大宗。

四、為使上述高發族群能接收相關反詐騙訊息，建議依分齡分眾實施宣導，於常接觸之場地及區域（如戶政事務所、醫院、診所、藥局、大賣場、便利商店、美容美髮店等），利用既有顯示器或廣播系統適時插播反詐騙宣導影音，期民眾於上述場域活動時，亦能接收反詐騙資訊。

五、檢附本案宣導影片連結網址（<https://youtu.be/j9WCb-AZ9qA?si=51XHqP20QmumYchT>），或至YouTube「CIB刑事警察局」官方頻道進行連結運用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嘉大附小）（嘉義市政府警察局除外）

副本：本府警察局（含附件）

